

■ 2020年7月26日 星期二

##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工 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7月20日，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函》（上证公函【2020】0867号）（以下简称“《工作函》”），7月21日披露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公司收到《工作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工作函》中涉及的有关问询事项进行落实和准备工作。因《工作函》所涉及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公司预计将在延期至8月4日前回复《工作函》。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工作函》所涉问询事项的回复工作，预计于8月4日前回复《工作函》。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

##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 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7月15日，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函》（上证公函【2020】0867号）（以下简称“《工作函》”），7月16日披露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公司收到《工作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工作函》中涉及的有关问询事项进行落实和准备工作。因《工作函》所涉及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公司预计将在延期至8月4日前回复《工作函》。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工作函》所涉问询事项的回复工作，预计于8月4日前回复《工作函》。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781 证券简称:ST辅仁 公告编号:2020-038

证券代码:600781 证券简称:ST辅仁 公告编号:2020-039

##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 对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工 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7月20日，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函》（上证公函【2020】0867号）（以下简称“《工作函》”），7月21日披露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监管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

公司收到《工作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工作函》中涉及的有关问询事项进行落实和准备工作。因《工作函》所涉及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公司预计将在延期至8月4日前回复《工作函》。

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工作函》所涉问询事项的回复工作，预计于8月4日前回复《工作函》。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0-068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股东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前，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股东大山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山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66,7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1%，大山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浙江华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持有公司股份200,241,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本次减持前，大山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华友控股累计持有公司股份366,982,3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16%。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披露了《华友钴业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公告》，大山公司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11,412,600股的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具体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详见公司2020-057号公告）。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大山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至2020年7月27日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11,412,5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日，大山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55,328,3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1%。大山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华友控股累计持有公司股份356,569,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16%。

● 一致行动人减持主体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
大山私人有限公司	大股东	166,740,000	14.61%	155,328,356
浙江华友钴业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200,241,513	1.75%	200,241,513
合计		366,982,381	32.16%	356,569,888

● 一致行动人减持主体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计划(股)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数量(股)	当期持股比例
大山私人有限公司	11,412,513	2020/7/15~2020/7/27	30.99~44.19	474,766	已完成	155,328,356
						14.61%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05 证券简称:姚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8

##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与审议情况

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7月2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0年7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部分董事的通知时限、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权的具体行使、会议的召集、议案的提案、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姚顺元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度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通过公司网站公示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一日披露书面核查意见。

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了切实保障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4.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度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5.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度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6.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度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7.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度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8.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度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9.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年度可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所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2020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